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0101855520241201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和静县鸿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和静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静县鸿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静县鸿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静县鸿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工程设备租赁	-	-	品牌:	200	小时	350.00	70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		70000.00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		柒万元整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付清。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挖掘机租赁	小时	200	350	70000
合计				70000
备注：挖树根14000根。				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和静县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217858300021640371

---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